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 1、股票期权简称：拓维 JLC3
- 2、股票期权代码：037262
- 3、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2022 年 6 月 7 日
- 4、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数量：1272.50 万股
- 5、股票期权首次授予人数：171 人
- 6、股票期权首次行权价格：5.87 元 / 份
- 7、股票期权有效期：60 个月
- 8、股票期权行权期数：3 期
- 9、股票期权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2 年 7 月 13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有关规则，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拓维信息”）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5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2022 年 6 月 7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认

3、2022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认

证券代码：002261 证券简称：拓维信息 公告编号：2022-053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为本次激励计划中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成就，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且确定的首次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二、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首次授予登记完成的具体情况

- 1、首次授予日：2022 年 6 月 7 日
- 2、首次授予数量：1272.50 万股
- 3、首次授予人数：171 人
- 4、首次行权价格：5.87 元 / 份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增发的本公司 A 股普通股
- 6、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 (万份)	占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总数 的比例	占本计划公布股本总额 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171人)	1,272.50	100.00%	1.01%
合计	1,272.50	100.00%	1.01%

注：①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总额的 10%。

②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或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7、激励计划的有效期、授予日、等待期

（1）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股票期权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首次授予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授予日

授予日在本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由董事会确定，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公司需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0 日内授予股票期权并完成公告、登记。公司未能在 60 日内完成上述工作的，将终止实施本计划，未授予的股票期权作废失效。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须在本计划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

（3）等待期

本计划的激励对象所获授的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自相应授予部分日起算，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计划获授的股票期权在等待期内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证券代码：300792 证券简称：壹网壹创 公告编号：2022-061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2 年 7 月 14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调整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根据公司《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鉴于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中的 2 人已离职，公司需对其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30,38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此外，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 / 预留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公司业绩考核要求为：以 2019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1 年度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5%。根据公司经审计的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层面 2021 年业绩考核未达标，因此，公司将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二次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58,732 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次解除限售期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3,952 股进行回购注销。

综上，公司本次共计回购注销第一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03,064 股，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将导致公司总股本减少 103,064 股，注册资本减少 103,064 元。实际股本结构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份变动情况表为准。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事宜。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作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钱塘新区白杨街道科技园路 2 号 2 幢 12 楼证券部。

2、申报时间：2022 年 7 月 14 日起 45 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3、联系人：刘小迪

4、电话 / 传真：0571-85088289

特此公告。

杭州壹网壹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简称：中色股份 证券代码：000758 公告编号：2022-054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2、业绩预告情况：同向上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22,000.00 万元 - 26,000.00 万元	盈利 12,850.31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71.20%-117.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 23,601.00 万元 - 29,601.00 万元	盈利 12,596.04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47.37%-135.08%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1117 元/股 - 0.1422 元/股	盈利 0.0663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中国有色金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848 证券简称：高斯贝尔 公告编号：2022-042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3,400 万元 - 4,200 万元	亏损 3,928.91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3500 万元 - 2700 万元	亏损 4,515.9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22 % - 40 %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0304 元/股 - 0.2513 元/股	亏损 0.2381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公司 2022 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扭亏为盈，主要贡献来自转让家居智能子公司 100%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 6,496 万元。另因人民币对美元贬值产生汇兑收益 1,580 万元，导致利润有所增加。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仍为负数，主要是主业亏损所致。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内部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高斯贝尔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688169 证券简称：石头科技 公告编号：2022-058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7 月 14 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安居路 17 号院 3 号楼石头科技大厦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序号	持股人名称和代理人姓名	股数
1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人数	17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持有表决权数量	26,804,487
3	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	26,804,487
4	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和优先股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6.80%
5	普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总数的比例(%)	26.8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蒋文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董事会秘书孙佳女士出席会议；副总经理金刚先生、钱启杰先生、沈睿先生及财务总监王璇女士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审议通过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普通股	26,804,487	100.0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上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新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5,110,388	100.00%	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议案 1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特此公告。

北京石头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部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3）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制定的《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个人绩效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层面行权比例及额度（Z）根据下表考核结果对应的个人年度绩效等级（X）进行确定：

个人年度绩效等级(X)	A及以上	B+	C	D
对应行权比例(Z)	100%	80%	50%	0

若公司满足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则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可行权额度 = 个人当批次计划行权额度 × 公司层面可行权比例（M）× 板块 / 子公司 / 业务单元层面对应的行权比例（W）× 个人年度绩效等级对应的行权比例（Z）。

激励对象因个人业绩考核不达标导致当年不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差异情况说明
在确定首次授予日后的登记过程中，公司董事会确定的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有 13 名激励对象自愿放弃认购，公司拟向上述人员授予的股票期权合计 7.5 万。因此，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人数由 184 人调整为 171 人，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按照作废处理，预留权益数量不变。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部分内容与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相关内容一致。

四、本次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情况

- 1、期权简称：拓维 JLC3
- 2、期权代码：037262
- 3、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2 年 7 月 13 日

五、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激励计划的实施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的董事、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

特此公告。

拓维信息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

证券代码：002417 证券简称：*ST 深南 公告编号：2022-054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数据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第 9.3.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出具 2021 年年度报告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预计 2022 年半年度营业收入为 3,000 万元 -4,000 万元（最终以 2022 年半年报披露数据为准），如 2022 年全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公司存在触及股票终止上市情形，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2800 万元 - 1000 万元	亏损 3603.1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120.31% - 17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亏损 2800 万元 - 1000 万元	亏损 389.36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	105.47% - 158.83%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0.03 元/股 - 0.04 元/股	亏损 0.01 元/股
营业收入	3,000 万元 - 4,000 万元	6,592.46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000 万元 - 4,000 万元	6,592.46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因受内、外部环境及行业收入季节性等因素影响，2022 年半年度公司盈利能力有所下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证券代码：002571 证券简称：德力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5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的经营业绩：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 2,800.00 万元至 4500.00 万元	盈利 1,704.54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62.40%至 73.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 5,000.00 万元至 6500.00 万元	盈利 263.09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比上年同期增长	90.05%至 147.66%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 0.0077 元/股至 0.0115 元/股	盈利 0.0435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的相关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公司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就有关事项在本报告期业绩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2-054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2、预计的经营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5,500 万元 - 4,500 万元	盈利 3,496.6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17,700 万元 - 16,700 万元	亏损 4,427.1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0.0168 元/股 - 0.0033 元/股	盈利 0.0003 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已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预告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全国多地疫情反复，受苏州及周边城市疫情导致人员和物流受阻等因素影响，上半年营业收入下降，公司在二季度采取各项有效措施，营业收入较一季度环比增加；由于营业收入的下降导致单位固定成本偏高，公司利润同比下降。

2、报告期内子公司土地被收储，公司将上述土地补偿款的相关收益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 2022 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安徽德力日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4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2-060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续质押并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56,603,23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7.00%。本次控股股东补充质押后，许大红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为 19,100,000 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例为 33.74%，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2.48%。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4 日收到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的通知，许大红先生将其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海通证券”）的股份已办理完续质押及补充质押相关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许大红先生于 2020 年 7 月与海通证券进行了初始质押式回购交易，将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16,500,000 股质押给海通证券，并于 2021 年 7 月办理了续质押手续，质押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6 日至 2022 年 7 月 15 日，具体质押信息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7 月 18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2021 年 7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股份续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72）。

2021 年 10 月 15 日，许大红先生将上述质押股份中 1,100,000 股解除质押登记，剩余质押股份为 15,400,000 股，具体解除质押信息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4）。

（二）质押股份续质押及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根据资金需要及为提高履约比例，许大红先生与海通证券协商一致继续质押上述股份，并补充质押 3,700,000 股，许大红先生已于近日完成相关续质押手续，具体质押信息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债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股份的比例	质押期限	质押资金用途
许大红	是	是	2020年7月16日	2023年7月15日	海通证券	27.21%	10.07%	续质押	经营、不
			2022年7月13日	2023年7月13日	海通证券	6.53%	2.41%	补充质押	经营、不
合计						33.74%	12.48%		

（三）上述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四）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份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新增质押数量（股）	本次新增质押比例（%）	占其所持股份的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比例
许大红	56,603,232	37.00%	15,400,000	19,100,000	33.74%	12.48%	0	0	0	0

二、其他说明
（一）除上述质押股份外，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不存在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二）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股份质押业务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公司治理造成重大影响。

2、本次质押系用于前款质押的续期及补充，不涉及新的融资安排。许大红先生资信情况良好，主要还款来源为公司薪酬、分红、自有资金、投资收益等，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

3、若公司股价触及预警线或平仓线，许大红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许大红先生的股票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